

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顺鑫农业（000860）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[2008]38号文）的相关规定，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15年3月18日起，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顺鑫农业（股票代码：000860）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进行估值。

2015年3月18日，经本公司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复核，顺鑫农业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进行估值核算而导致的基金资产净值较上一估值日的调整幅度如下：

基金名称	基金资产净值变化的比例
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	0.03%
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0.32%

自顺鑫农业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本公司将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九日